

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

修訂日期: 2016.02.02

積木光影展申請簡章

「積木+光+影=∞」

一、目的

「積木」一向是受各個年齡層喜愛的元素，也是一般認知中富有教育意義的玩具。近年來，積木更成為藝術的一種表現形式。將積木結合光、影元素給民眾許多顛覆原始想像的積木創作。並藉由這些不同與以往的積木創作與大眾相互交流，誠然可凝聚台灣積木藝術創作能量，更是提升民眾對於積木藝術的認識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1. 主辦單位：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
2. 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智慧生活科技教育推廣協會 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KG 機器人實驗室 積木玩家 積木創意中心

三、參展須知

1. 組別限制

- I、青少年組：國中一年級至高中三年級的學生(包含自學學生和應屆畢業生)。
- II、少年組：國小四年級至國小六年級的學生(包含自學學生和應屆畢業生)。
- III、兒童組：國小一年級至國小四年級的學生(包含自學學生)。
- IV、幼兒組：幼稚園以下的學生(包含自學學生和應屆畢業生)。

2. 隊伍成員

- I、青少年組：可1人為1組，亦可2~3人為1組。
- II、少年組：可1人為1組，亦可2~3人為1組。
- III、兒童組：1人為1組。
- IV、幼兒組：1人為1組。

3. 報名方式

至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網址 <http://www.robot19.org.tw/> 下載報名表並於填妥後寄至 ttra.robot19@gmail.com，完成報名將於協會網站公告參展選手名單(參展選手名單會於協會網站上不定期更新，並非每日更新)，如名單已列在協會網站上即代表報名成功。

4. 報名日期：

I、台中場自即日起至2016年01月31日止。

II、新竹場自即日起至2016年01月31日止。

5. 展覽地點：

I、台中場：台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(渭水樓)

II、新竹場：Big City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 & SOGO 百貨新竹 Big City 店

6. 展出日期：

I、台中場：2016年03月12日起至2016年03月13日止。

II、新竹場：2016年02月22日起至2016年03月05日止。

四、評審方式：

1. 由本協會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，並於展出期間辦理評選，本協會得視情況召開臨時審查會，審查結果將於協會網站公告獲獎名單。(各組別評分標準詳列於附件表中)
2. 參展隊伍需至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(網址 <http://www.robot19.org.tw/>) 下載作品說明表(附件五)，於2016年2月10日(三)前填妥後寄至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信箱。
信箱網址：ttra.robot19@gmail.com。
3. 信件主旨請標示縣市學校及組別及名字，例如：「積木光影展-台中市積木國小-兒童組-王積木」，附件檔案為文字說明檔，文字說明檔檔名說明，例：兒童組_王積木.txt

五、創作主題

1. 幼兒組：「小城鎮」
2. 兒童組：「燈飾」
3. 少年組：「燈飾」
4. 青少年組：「燈飾」

六、展覽器材

1. 幼兒組：

- I、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39 cm*39 cm(Lego Duplo 綠色大平板)。
- II、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- III、最多使用 1 顆個燈泡(3 瓦)。

2. 兒童組：

- I、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40 cm*40 cm。
- II、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- III、最多使用 1 顆個燈泡(3 瓦)。

3. 少年組、青少年組：

- I、作品一單位大小為面 90 cm 深度 45 cm，高度為 30 cm 以上，90cm 以下，至多可申請兩單位。
- II、燈數不限，電力瓦數不得超出 30 瓦。

4. 參展隊伍於佈展時應自行斟酌所需的備用零件或器材。若參展隊伍所攜帶之設備發生故障，大會不負責維修與更換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- 1. 優勝：各組別報名隊伍數所得分數為前 20%將獲此獎，將頒與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獎狀乙張。
- 2. 佳作：各組別報名隊伍數所得分數為前 21%~50%將獲此獎，將頒與台灣青少年機器人協會獎狀乙張。

八、參展隊伍如違反下列行為，則大會有權決定取消該隊參展資格或取消該隊參加該項展覽的權利：

- 1. 破壞展覽場地、展覽道具或其他隊伍的參展作品。
- 2. 使用危險物品或是有其他可能影響展覽進行之行為。
- 3. 對參加本展覽的隊伍、觀眾、裁判、工作人員做不適當的言行。
- 4. 其他經裁判認定會影響本展覽進行之事項者。

5. 任何違反『六、展覽器材』與『四、評審方式』行為者。
 6. 參展隊伍應善盡保管參展作品之責，如因保管不良、意外碰撞掉落或其他因素而導致參展作品故障、或設備故障導致無法參展，則展覽繼續進行。
- 九、 如果裁判判定喪失參展資格之隊伍，則該隊之參展作品就應立即退出展覽，且成績不予計算。
- 十、 在參展期間，裁判團擁有最高的裁定權。裁判團的判決不會也不能再被更改，裁判們在成績公告之後也不會因觀看影片而更改判決。
- 十一、 大會對各項參展作品擁有拍照、錄影、重製、修改及在各式媒體上使用之權利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- 十二、 若本規則尚有未盡事宜或異動之處，則以展覽期間裁判團公佈為準。裁判團擁有對展覽規則之最後解釋權力。

2016 TTRA Spring

積木光影展評分表(幼兒組)

積木+光+影=∞

20160202

項目	說明	分數	得分	備註
主題契合度	在自訂主題中所呈現的內容物與主題相符的程度	15		
	作品中所採用的裝飾物是否與主題契合	10		
主題內容	所敘述的內容是否可讓人輕易了解	15		
元素-積木	內容物中是否有積木的元素存在	15		
元素-光與影	內容物中是否有光影的元素存在	15		
尺寸	作品尺寸是否符合規定	10		
美感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表現出豐富的畫面	10		
趣味性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有趣味性	10		
獨創性	所呈現的作品的獨特與創意度	20		
總分		120		

幼兒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小城鎮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39 cm*39 cm(Lego Duplo 綠色大平板)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兒童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40 cm*40 cm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少年組、青少年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一單位大小為面 90 cm 深度 45 cm，高度為 30 cm 以上，90cm 以下，至多可申請兩單位。
3. 燈數不限，電力瓦數不得超出 30 瓦。
4. 參賽組別定義：可 1 人為 1 組，亦可 2~3 人為 1 組

2016 TTRA Spring 積木光影展評分表(兒童組)

積木+光+影=∞

20160202

項 目	說 明	分數	得分	備註
主題契合度	在自訂主題中所呈現的內容物與主題相符的程度	15		
	作品中所採用的裝飾物是否與主題契合	10		
主題內容	所敘述的內容是否可讓人輕易了解	15		
元素-積木	內容物中是否有積木的元素存在	15		
元素-光與影	內容物中是否有光影的元素存在	15		
尺寸	作品尺寸是否符合規定	10		
美感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表現出豐富的畫面	10		
趣味性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有趣味性	10		
獨創性	所呈現的作品的獨特與創意度	20		
技術挑戰性	作品中，結構挑戰性的高低	10		
總 分		130		

幼兒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小城鎮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39 cm*39 cm(Lego Duplo 綠色大平板)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兒童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40 cm*40 cm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少年組、青少年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一單位大小為面 90 cm 深度 45 cm，高度為 30 cm 以上，90cm 以下，至多可申請兩單位。
3. 燈數不限，電力瓦數不得超出 30 瓦。
4. 參賽組別定義：可 1 人為 1 組，亦可 2~3 人為 1 組

2016 TTRA Spring

積木光影展評分表(少年組、青少年組)

積木+光+影=∞

20160202

項目	說明	分數	得分	備註
主題契合度	在自訂主題中所呈現的內容物與主題相符的程度	15		
	作品中所採用的裝飾物是否與主題契合	10		
主題內容	所敘述的內容是否可讓人輕易了解	15		
元素-積木	內容物中是否有積木的元素存在	15		
元素-光與影	內容物中是否有光影的元素存在	15		
尺寸	作品尺寸是否符合規定	10		
美感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表現出豐富的畫面	10		
趣味性	所呈現的作品是否有趣味性，或因互動而產生趣味性	10		
獨創性	所呈現的作品的獨特與創意度	20		
技術挑戰性	作品中，結構挑戰性的高低	10		
總分		130		

幼兒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小城鎮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39 cm*39 cm(Lego Duplo 綠色大平板)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兒童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底面積不超出 40 cm*40 cm。
3. 作品高度為 20 cm 以上，60 cm 以下。
4. 最多使用 1 顆燈泡(3 瓦)。
5. 參賽組別定義：1 人為 1 組。

少年組、青少年組：

1. 創作主題「燈飾」。
2. 作品一單位大小為面 90 cm 深度 45 cm，高度為 30 cm 以上，90cm 以下，至多可申請兩單位。
3. 燈數不限，電力瓦數不得超出 30 瓦。
4. 參賽組別定義：可 1 人為 1 組，亦可 2~3 人為 1 組

